

河南师范大学文件

师大人〔2024〕14号

关于印发《河南师范大学教师教育课程 师资队伍建设方案》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河南师范大学教师教育课程师资队伍建设方案》已经学校研究同意，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河南师范大学

2024年3月27日

河南师范大学教师教育课程师资队伍建设的方案

教师教育课程师资是指学校从事师范类专业课程论、教学论、学科教学论等课程研究与教学的专业教师，这支队伍的建设、整合与发展是新发展阶段学校深化教师教育改革，彰显教师教育特色，加快校地基础教育合作，推进师范大学在教育强国建设中作为高等教育重要组成部分和培养基础教育教师核心力量双重责任的重要抓手。为加强我校教师教育课程师资教师队伍建设，特制定以下方案。

一、建设目标

（一）建设一支数量够用的队伍

经过3-5年的建设，教师教育课程师资教师的规模总量能够满足学校高素质师范生和教育硕士培养需求，能够满足我校引领河南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需求。力争做到每个师范类专业拥有3-5名教师教育课程师资教师，总体规模保持在90人以上。

（二）建设一支素质精良的队伍

教师教育课程师资队伍应该具有深厚的教育情怀、扎实的学科知识、精湛的教育理论，具有丰富的基础教育实践经验和教育教学指导能力，能够潜心师范生培养，愿意投身基础教育研究、指导、培训、服务工作。

（三）建设一支结构合理的队伍

教师教育课程师资队伍主要由三个部分组成：一是以我校现有从事教师教育课程理论和实践教学工作的教师为主体；二是通过专兼结合的方式引进或聘用中原名师和中原教研名家或省域外同等专业水平一线专家；三是通过临聘方式聘用“双一流”高校教师教育课程领域的知名专家。

（四）建设一支功能强大的队伍

教师教育课程师资队伍在师范生培养、教育硕士培养、在职教师培训、联合附属学校开展基础教育研究，以及服务引领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等方面发挥作用，助力学校擦亮师范教育底色、彰显教师教育特色，引领河南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二、建设举措

（一）实施教师教育课程师资扩容计划

1. 科学规划，确定教师教育课程师资规模

根据师范专业认证要求和各二级学院师范生与教育硕士人数，确定教师教育课程师资规模，按需引进教师教育课程师资，保证每个师范专业拥有高水平教师教育课程教师不少于2人；根据未来五年教师退休情况，及时特聘优秀教师教育课程教师，保证人员整体规模。

2. 多策并举，保障教师教育课程师资数量

在科学测定师范类专业教师教育课程师资规模的基础上，根据现有师资实际，采取转岗、引进、聘用等多种途径、方式，保障师资数量。一是鼓励师德高尚、学科匹配，具有良好意愿与潜

在素养的专业教师转岗为教师教育课程师资教师；二是根据师资队伍建设的需要，全职引进教师教育课程师资专业的优秀博士；三是以全职、兼职、长聘、临聘等方式引入长期从事教师教育课程师资或基础教育领域研究的“双一流”高校国家或省级教学名师、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获得者、全国优秀教材奖获得者等优秀师资。

（二）实施教师教育课程师资能力提升计划

二级学院、教育学部、相关职能部门应共同承担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培育责任，为提升教师教育课程师资服务意识和业务素养提供政策支持和良好环境。

1. 教育实践服务

申请参加教师教育学科组职称评审的教师，任现职以来至少有一学年在中小学从事教育实践服务经历，教育实践服务单位以我校基础教育集团成员学校为主。申请人在中小学的教学实践经历及教学工作量，按照程序可认定为职称评审中的实践经历和教学工作量。

文件发布后新引进的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原则上每5年须有1学年在中小学从事教育实践服务经历。

2. 提升业务素养

二级学院应定期开展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和教育硕士导师的教学质量检查，开展研讨和培训，保证教师了解和掌握最新教育教学理念、动态、需求并具备相应理论、知识和技能。教育学部和人力资源部为从事或有志于从事学科教育、教育硕士培养的教

师提供系统的专业培训，提升教师研究水平和领域影响力。

3. 鼓励进修访学

学校优先支持教师教育课程教师业务素质提升。制定教师教育课程教师专项国内外访学计划，组织赴国内外知名高校或研究机构开展短期研修和访学；鼓励和支持与国内外高校和专家学者开展合作研究，提升教育理论水平；鼓励和支持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到省内外基础教育名校开展研修与访学。

（三）实施教师教育课程师资“三方共建”计划

建立教师教育课程师资“三方共建”机制，明确职能部门、教育学部、二级学院管理服务权限和职责分工。学校相关职能部门、教育学部、二级学院为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到中小学实践服务提供指导和支持。

1. 职能部门职责

人力资源部协同教育学部，共同制定教师教育课程师资队伍建设方案，完善职称评审、访学进修、考核激励等培养发展机制，研究制定教师教育课程教师认定、转任、基础教育服务工作量、重要业绩成果清单认定办法。教务处、研究生院、继续教育学院等部门在各自职能范围内归口管理。

2. 教育学部职责

教育学部负责组建教师教育教研团队，负责教师教育课程师资队伍人员管理，对接中小学进行教育实践与服务；开展职前培养与职后培训理论研究和实践指导；成立教育硕士管理中心，统

筹全校教师教育课程优质师资力量，探索“本硕一体”拔尖创新型人才培养；主动对接和服务国家和地方基础教育重大需求、承担重要研究项目、为政府提供决策咨询和支持服务；承担教师教育学科组职称评审组织工作。

3. 二级学院职责

二级学院为本单位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和教育硕士导师的聘用主体，负责人才引进、培养培训、考核奖惩等日常管理工作。

三、建设功能

（一）探索卓越师范生培养模式

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深度参与卓越师范生培养。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履行所在学院、所在专业“师范”引领职责，促进“学术性”与“师范性”双融双促，助推专业内卓越师范生培养。教育学部聚合全校教师教育课程师资力量，探索“本科层次”“本硕一体”卓越教师培养计划，培养一批师德高尚、学科知识扎实、教育信念坚定、专业化程度高、能够引领基础教育教学改革的卓越教师。

（二）打造一流教师校长研修品牌

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是一流教师校长研修品牌创建主力军。利用“万名校长”培训计划项目、国培省培示范项目、河南省中小学教师校长研修院等高端研修平台，汇聚教师教育课程师资队伍和教育博士、教育硕士资源，聚焦方案设计、课程开发、模式创新、资源建设、绩效评估等，探索一流教师校长研修品牌的锻造之路。

（三）塑造优质基础教育服务能力

通过教师教育课程师资队伍与附属学校教师联合联动，助推附属学校的课程改革、教师发展与学生成长，通过模式创新和机制优化，促进附属学校整体高质量发展，积累辐射引领河南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有益经验。利用河南省教师教育协同创新联盟、中原名师流动工作站等优质平台，构建“大中小学”联合教研机制，通过相互学习、交流、研究、合作，整体提升服务基础教育发展能力。

（四）促进高水平教学成果产出

鼓励教师教育课程教师紧密结合学校的发展目标和定位，通过实践探索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激发他们进行课程开发和教学研究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通过整合全校教师教育课程教师资源承担基础教育重大项目、举办教学成果奖培育与申报经验讲座等活动，帮助他们准确把握教学成果的内涵，进一步掌握教学成果培育与申报流程、材料撰写和申报过程中的方法策略，提高凝练高水平教学成果的意识。

（五）建设基础教育高端智库

充分发挥教师教育课程师资队伍优势，组建河南省中小学智慧课程中心，分学段、分学科建设基础教育高质量智慧教育资源体系，全面推动教育数字化、校园智慧化、学生个性化多元发展。利用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学科优势，扎实推进河南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监测工作，为促进全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供数据

支撑与决策依据。

四、建设保障

（一）完善教师教育学科职称评审办法

1. 保障教师教育学科职称评审指标

在年度职称评审中，教师教育学科通过人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当年学校总体平均水平，以激发教师教育课程教师的潜心育人的动力与活力，保证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成长发展空间。

2. 优化职称评审条件要求

在符合省评各系列、各层次以及学校制定的职称评审相关条件要求基础上，教师教育学科职称评审优先关注基础教育课堂及高等教育课堂教学实际效果、教学成果奖、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各类优质课程，教育教学类论文以及指导学生竞赛等业绩，充分体现教师教育工作的规律和特点。

（二）建立符合岗位特点的绩效考核体系

1. 突出教育教学重点

教师教育课程教师应突出基础教育及高等教育课堂教学、教育实践指导、教育教学改革在教师教育课程教师聘期任务中的主体地位。

2. 优化岗位绩效考核

校院加大对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指导本科生教育实习或专业实习、指导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实习、指导师范生见习实践、在中小学课堂教学工作的支持力度，在绩效分配中进行考核和激

励。

（三）强化教师教育工作政策和经费保障

各相关单位要对教师教育工作的人才引进、培养培训、教师发展、合作交流、社会服务等方面适当政策倾斜，加大经费投入力度，为提升教师教育课程教师队伍素质能力、打造品牌、提高社会影响力、建设高端教育智库提供保障。

五、其他

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人力资源部、教师中心、教育学部负责解释。

